



附属履行机构

第四十七届会议

2017年11月6日至15日，波恩

议程项目 14(b)

技术的开发和转让

关于技术转让的波兹南战略方案

## 关于技术转让的波兹南战略方案

### 主席提出的结论草案

1. 附属履行机构(履行机构)欢迎全球环境基金(环境基金)提交的报告，包括就关于技术转让的波兹南战略方案(波兹南战略方案)的进展情况以及相关挑战和经验教益提供的资料。<sup>1</sup>
2. 履行机构还欢迎波兹南战略方案气候技术转让和融资中心与气候技术中心和网络正在开展的合作，包括就响应发展中国家的技术援助请求开展的合作，并鼓励它们继续开展这种合作。<sup>2</sup>
3. 履行机构注意到上文第 1 段所述报告中关于全球技术需要评估项目第一阶段最终评价的资料。<sup>3</sup> 履行机构请参与全球技术需要评估项目第三阶段的缔约方考虑最终评价的结论。
4. 履行机构建议缔约方会议请环境基金划拨第七次充资气候变化重点领域的款项，以支持发展中国家进行技术需要评估，并开展优先技术项目试点，以促进创新和投资。
5. 履行机构还建议缔约方会议请环境基金在提交缔约方会议的报告中，介绍：
  - (a) 气候技术中心和网络向环境基金通报的环境基金联络点与技术开发和转让国家指定实体之间的合作情况；<sup>4</sup>

<sup>1</sup> FCCC/CP/2017/7，附件，第三.4 部分。

<sup>2</sup> FCCC/CP/2017/7，附件，第 157 段。

<sup>3</sup> FCCC/CP/2017/7，附件，第 177-180 段。



(b) 缔约方是否以及如何利用了透明资源分配系统的拨款开展落实技术需要评估结果的试点工作；<sup>5</sup>

(c) 上文第 2 段所述合作的结果。

6. 履行机构欢迎上文第 1 段所述报告中所载的关于环境基金第四次充资试点项目的中期评价。<sup>6</sup> 履行机构再次鼓励环境基金一旦获得波兹南战略方案气候技术转让和融资中心及环境基金第四次充资试点项目的中期评价便尽快分享，以便技术执行委员会更新波兹南战略方案评价报告。

7. 履行机构注意到技术执行委员会正根据履行机构第四十三届会议的邀请<sup>7</sup> 对波兹南战略方案评价报告<sup>8</sup> 进行更新。履行机构请技术执行委员会提交该评价报告，作为提交缔约方会议的年度报告的一部分，供履行机构在 2018 年 12 月举行的届会上审议。

---

<sup>4</sup> FCCC/SBI/2016/20，第 84 段。

<sup>5</sup> FCCC/SBI/2016/20，第 85 段。

<sup>6</sup> FCCC/CP/2017/7，附件，第 173 段。

<sup>7</sup> FCCC/SBI/2015/22，第 79 段。

<sup>8</sup> FCCC/SB/2017/3，第 28 段。